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的推荐报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EALAND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五年八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股份公司”或“公司”）就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事宜经其股东大会批准，并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我公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以下简称“《推荐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尽调工作指引》”），国海证券对公司的主要业务、财务状况、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本次公司申请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份出具本报告。

## 一、对喜相逢的尽职调查情况

国海证券推荐挂牌喜相逢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主要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产品及业务、历史沿革、股份发行及转让、独立性、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持续经营、财务状况、发展规划、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公司管理层相关成员以及其他部分员工等进行了交谈，听取了公司聘请的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意见；查阅了公司章程、公司“三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账簿和重要会计凭证、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资料、税收申报表和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制作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推荐报告》（以下简称“推荐报告”）。

## 二、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公司前身系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有限”、“有限公司”），系由黄伟、洪小燕于 2007 年 9 月 7 日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9 月 7 日，喜相逢有限获得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 16 号君临东城 3 幢一层 07 店面；法定代表人：黄伟；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汽车租赁（非营运性），二手车信息咨询，礼仪庆典服务；汽车配件批发、代购代销。

2015 年 6 月 9 日，福建省工商局出具（闽）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 11159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公司申请变更的企业名称为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16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第 351ZB0029 号《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5 月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喜相逢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7,244.76 万元。

2015 年 6 月 16 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2015)闽联评字第 A-100 号《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喜相逢有限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为 17,415.94 万元。

2015 年 6 月 16 日，喜相逢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共同作为喜相逢股份发起人，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 17,244.76 万元按照 1: 0.9858067 的比例折股，将公司整体变更为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相逢股份”、“股份公司”），变更后的喜相逢股份总股本为 17,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244.76 万元净资产作为资本公积金。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6 月 25 日，喜相逢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年6月25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351ZB0013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全体发起人均已缴足股本。

2015年7月2日，经福州市工商局核准，喜相逢有限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领取注册号为3501001000131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工商登记具体内容如下：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浦墘路16号君临东城3幢一层07店面，法定代表人为黄伟，注册资本17,000.0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租赁；融资租赁业务；机械设备、飞机、船舶的租赁及销售；礼仪庆典服务；软件设计与开发；在网上从事批发零售业；金融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和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对工业、农业、服务业、金融业的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资产管理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设立及整体变更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获得了相关登记，其设立及整体变更均合法有效。

公司自设立以来，每年均按要求完成工商年检，经营管理正常，各项合同均依约履行，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可能影响公司依法有效存续的情形。在股份公司成立的过程中，按公司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存续期间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可认定公司存续已满两年。

综上，公司满足“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租赁服务业（K39）。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机械设备租赁业中的汽车租赁（L7111）。公司主营业务是汽车融资性租赁和汽车经营性租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5）第351ZB0029号《审计

报告》显示，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569.87 万元、2,996.92 万元、2,316.40 万元，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44.22%、58.50%、61.78%。

根据调查人员对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纳税情况的调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公司有重大违法经营的情形，而且公司每年均按时完成工商年检，所以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存续。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以完整年度数据来看，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逐年稳步上升。公司获得了开展汽车经营性租赁和融资性租赁的政府许可，拥有业务经营所必须的房屋、经营设备、商标权、著作权等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的关键资源要素具有投入、处理和产出能力，能够与商业合同、收入或成本费用等相匹配。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并且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基于公司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有能力和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

综上，公司符合“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有限公司阶段，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设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关；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关；设立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关；设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两名为股东代表监事，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是公司的监督机关。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要求，建立公司组织架构，但尚未形成具体的议事规则及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文件，主要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治理体系。公司重大决策均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注册资本、公司名称变更等事项，决议文件均由股东正常签署，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相关法规了解不够深入，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一定瑕疵，如未按照公司章程要求提前发布会议通知，未完整保存会议相关资料、监事未能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等。

股份公司期间，公司依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尽职调查报告签署之日，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同时，为完善治理结构，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相应的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成员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和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未来持续增长的公司业务和不断变化的经营环境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相关人员在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形成了相关决议：董事会认为目前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予所有股东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治理机制科学、有效。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督导下，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使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更好的行使权力。

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司最近两年内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施以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亦不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

项目小组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关诚信情况的沟通，并取得了公司管理层所签署的书面声明，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二年内，未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关部门，并在各部门间合理安排职权，保证了部门之间的相互配合和相互制约。截至本尽职调查报告签署之日，公司各部门运行情况良好，董事会未对内部部门设立提出任何异议。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并得到了良好的运行。

综上，公司符合“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 **（四）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2007年9月5日，福州喜相逢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经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由股东黄伟、谢晓惠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共经历了四次增资和四次股东变动，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7,000.00万元。历次增资和股权变动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5年6月，喜相逢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喜相逢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7,244.76万元按照1:0.9858067的比例折股，公司整体变更为喜相逢股份，变更后的喜相逢股份总股本为17,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余244.76万元净资产作为资本公积金。各发起人按照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的净资产份额并折为相应比例的股份。股份公司设立具体情况详见本尽职调查报告“第三部分公司符合挂牌基本条件尽职调查”之“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公司自设立以来股权明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

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因此，公司满足“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喜相逢于 2015 年 7 月与国海证券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委托国海证券作为主办券商，全权委托国海证券为其唯一推荐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对公司进行持续督导。

因此，公司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小组认为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有限公司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条件，特推荐喜相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三、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国海证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成员于2015年【】月【】日至2015年【】月【】日对公司股份拟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备案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2015年【】月【】日召开了内核小组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人，其中律师【】名、注册会计师【】名、行业专家【】名，内核小组成员中指定注册会计师、律师及行业专家各【】名分别对项目小组中的财务会计事项调查人员、法律事项调查人员及行业分析师出具了调查意见。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行业自律组织纪律处分的人员、不存在担任该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本人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推荐业务规定》、《挂牌审查一般问题内核参考要点》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喜相逢本次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如下的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内核小组对喜相逢项目小组尽职调查工作进行审核后，认为喜相逢符合《推荐业务规定》的挂牌条件。

（二）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格式要求，公司已按上述要求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公司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信息披露细则》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要求。

（三）参照《推荐业务规定》的要求，内核会议成员审核了公司《拟推荐挂牌公司风险评估表》及风险事项，经内核会议审议，评定喜相逢为低风险。

（四）同意推荐公司挂牌，就本次内核会议要求项目小组补充尽职调查和信息披露补充完善等事宜，内核小组决定由内核专员审核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报备。

综上所述，喜相逢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有关挂牌的条件，内核会议就是否推荐喜相逢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无条件同意票【】张，有条件同意票【】张，反对票【】张。根据公司《推荐业务内核工作规则（试行）》，内核结果为：有条件通过。

内核意见认为：喜相逢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条件，同意推荐喜相逢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四、推荐意见

公司立足于汽车租赁行业，主要经营汽车经营性租赁和汽车融资性租赁。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租赁服务业（K39）”。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机械设备租赁业中的汽车租赁 L7111”。

公司从不同纬度的分类如下：

##### （一）按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经营性租赁和汽车融资性租赁业务。公司所从事的融资租赁业务是融资与融物、贸易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现代交易方式，已经成为我国现代服务业的新兴领域和重要组成部分。2014年国务院正式将融资租赁列为我国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发展行业之一。

##### （二）按投融资类型分类

公司挂牌同时未增发，没有选择做市商制度进行股权交易，股东存在机构投资者。

##### （三）按经营状况分类

公司立足于汽车租赁行业，主要经营汽车经营性租赁和汽车融资性租赁。汽车租赁行业在我国仍处于早期发展阶段，其中汽车融资性租赁更是方兴未艾，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出租物购置投入资金较大，随着销售服务网络形成、经营规模扩大和资金流动性增强，利润将呈现较快增长。

##### （四）按区域经济分类

汽车租赁行业尤其是汽车融资租赁行业，属于国家大力扶持、重点发展的行业，市场遍及全国区域，所以公司业务不具有民族和区域经济特色。

##### （五）公司投资价值

汽车租赁属于新兴行业，符合国家政策和居民汽车消费观念变化趋势。汽车租赁能够提高汽车使用率，缓解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并最大限度地满足消费者的特殊用车需求，且换新成本更低，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采购网络和高效的营销服务流程，积累了经营发展所需的各项资源。公司的业务已形成一定规模，并不断拓展全国市场。

综上，国海证券认为：公司具备成熟的运营体系，持续经营能力较强。所在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同时，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收入呈现增长的趋势，公司也有明确的未来发展规划和宏观目标。所以公司具有潜在投资价值。

## 五、提醒投资者注意事项

### （一）行业政策风险

对于融资租赁行业，目前国家实行区别监管政策，具体包括由银监会监管的金融租赁公司、由商务部监管的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和内资试点融资租赁公司。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是商务部批准成立的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之一。2004年以来，商务部陆续下发了《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等监管办法。因此，未来行业监管格局和政策的变动可能会对整个行业的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 （二）行业监管变化的风险

公司作为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批的第十三批专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民营内资试点企业，其融资性租赁业务经营受到商务部以及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的监督管理，同时公司从事经营性租赁业务受到福建省交通管理局的监督管理。未来，对于公司所处的租赁行业监管政策可能会发生调整，在业务范围、投融资渠道、风险防范、信息报备等方面可能会有更高的要求 and 更严格的监管措施。如果公司出现违反租赁行业的相关规定而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或者无法适应未来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而不能积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可能会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业务操作及人才短缺的风险

现代租赁业务，尤其是融资租赁业务作为一种特殊的融资方式和交易方式，既是资本密集型，更是智力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涉及金融、会计、保险、法律等专业知识，并且业务操作流程复杂，每一操作步骤一旦有所疏忽均可能造成公司损失，因此从业人员必须具备高素质和高度责任心。目前，公司虽然已拥有较为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但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经营范围的扩张，人才短缺或会给公司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 （四）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高速增长，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业务规模迅速扩大，

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通过改制为股份公司，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股东和董事会成员结构，优化了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不断加大人员培训力度，但随着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倘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及充实相关高素质人才以适应公司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

#### **（五）法律纠纷的风险**

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无论是经营性租赁业务，还是融资性租赁业务，在租赁期间，车辆的所有权均属于企业，该期间租赁车辆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或交通事故，虽然根据《侵权责任法》规定，“在租赁、借用等情形，机动车所有人与使用人不是同一人时，发生交通事故后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由保险公司在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机动车使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机动车所有人对损害的发生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因此如果责任界定不清，公司或面临一系列行政处罚、法律纠纷或诉讼，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同时，在公司追偿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责任人的时候，由于存在经济利益，无法保证责任人能够及时配合公司工作，或产生法律纠纷，若公司通过调解、仲裁或诉讼等司法程序解决相应纠纷，公司有可能面临较长的时间周期，以及一定的人力、物力成本，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 **（六）车辆失控的风险**

公司汽车租赁服务的实施载体是公司购置的汽车，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出现汽车失控的情况，主要包括客户使用真实身份租车，由于经营情况或个人经济情况恶化，将车辆抵押或转租给第三方；客户恶意租车，其目的就是骗取租赁车辆后非法倒卖、抵押牟利；或客户租赁汽车被盗等。一旦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将立即启动风控措施，及时终止租赁合同，追踪相应车辆，通过包括司法手段在内的方式向客户进行追偿。但是，相关过程将耗时不定，无法保证能够完全回收公司损失，因此车辆失控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或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风险。

#### **（七）承租人违约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

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自然人，数量较大，地域分散度较高，同时由于国内征信体系发展滞后，无法准确获取个人信用记录，因此存在客户违约风险。虽然公司内部对项目执行建立了严格的审批流程和风控措施，对已承租人保持持续跟踪制度，及时了解承租人用车状况、信用等方面信息，控制信用风险。但因为各种原因，承租人逾期或不支付租金的情况仍存在发生的可能。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喜相逢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的盖章页）

